

# 落霞与孤鹭齐飞

## ——崇明县林业站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纪实

大江东去浪淘尽。在滚滚长江东逝水、奔流到海不复回的入海口，距今已有1300多年历史的崇明岛，犹如春蚕般静静地横卧在万顷碧波上。崇明是世界上最大的河口冲积岛，素有“长江门户”、“东海瀛洲”之美誉。

崇明地处北半球亚热带，属典型海洋性气候，全年气候温和湿润。目前崇明、长兴、横沙三岛总面积为1411平方公里，林地面积有40多万亩，三岛森林覆盖率达22.53%。怡人的环境，也成了鸟类、蛇类、蛙类等众多野生动物栖息繁衍的理想场所和乐园。

国际上通常以野生动物，尤其是鸟类拥有量的丰富程度，作为衡量一个地区生态环境质量优劣的重要标志。根据国际重要湿地的评价标准之一：“如果一块湿地定期栖息有一个水禽物种或亚种某一种群1%的个体，就应被认为具有国际重要意义”。据2015年5月—2016年4月监测统计，现在崇明地区已有白头鹤、黑尾塍鹬、黑腹滨鹬、蛎鹬、黑嘴鸥、普通鸬鹚和黑脸琵鹭等7个水鸟物种，达到了1%标准。世界公认的1%标准，也因此成为崇明生态建设的重要指标。

崇明岛的周缘均是天然滩涂湿地，数量众多的水鸟在迁徙经过长江口时，会选择崇明岛的周缘湿地停歇、觅食、越冬，每年在此经过的鸟类有近百种，数量达数十万只。崇明岛是东亚地区雁鸭类、鹤类和鸕鹚类水鸟多条迁徙路线上的重要中转站和越冬场所。早在2002年，崇明东滩就经中国政府批准，被世界湿地公约组织列为国际重要湿地。

按照上海市委、市政府要将崇明建设成为世界级生态岛的总体目标，作为身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第一线的县林业站全体员工，他们在县政府和县农委的直接领导下，锐意创新、开拓进取，积极工作、尽心尽职，在野生动物保护、林政执法、1%水鸟物种检测管理、森林防火、疫病防控等方面，做了大量工作，取得了丰硕成果。自2003年以来，该站先后获得了全国林业系统先进集体、全国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先进集体、上海市先进绿化单位、全国保护森林、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先进集体、崇明县文明单位等多种荣誉。

崇明县林业站在野生动物保护工作方面取得可喜成绩的主要做法是：

**领导重视，组织机构健全。**每年年初，县政府与各乡镇政府及相关单位都要签署《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目标责任书》，明确将野生动物保护作为政府应尽的职责及重要工作内容之一，并到年终予以考核。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站与林业站合署办公，专门领导、负责、协调、管理全县的野生动物保护工作。2001年，县林业站挂牌成立了全市第一支林业执法中队。2011年，又专门成立了一支由16人组成的林业专业巡查队伍，每天开展野外巡查，及时拆除捕鸟网，使非法猎捕候鸟现象得到了明显遏制。

**加强宣传，增强百姓保护意识。**首先充分利用新闻媒体进行宣传，崇明电视台和新闻晨报先后对野生动物保护工作作了专题报道；其次通过开展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景点的“三进”活动，不断拓宽宣传面。今年该站与县青少年活动中心、港西北双村、明珠湖公园、西沙国家湿地公园等开展野生动物保护系列宣传活动。1月31日，在世界湿地日到来之际，林业站会同西沙国家湿地公园开展湿地保护宣传活动，发放宣传资料，张贴宣传画。4月9日，在第35届“爱鸟周”来临之际，县林业站主动联合明珠湖公园在上海共青团森林公园，开展“依法保护鸟类，宣传美丽崇明”的主题宣传活动。10月15日，县林业站又配合市野保站、野保协会，在西沙国家湿地公园组织开展了主题为“寻找沪上我最喜爱的鸟”的市民观鸟宣传活动。

此外，县林业站每年都要在捕鸟相对严重的林地、湿地，设置一些宣传警示牌。今年又印制了13000只保护鸟类宣传袋，准备发放到陈家镇、长兴岛和横沙乡等地的所有中小学校和社区。该站还在岛上各餐饮场所张贴了“本店承诺不经营野生动物”的警示标语，并公布了举报电话。

**召开专题会议，进行专项治理。**今年以来，县林业管理部门先后出台了《崇明县2016年春季迁徙候鸟活动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（代号为“春风行动”）、《崇明县2016年夏季蛇蛙类专项整治行动》（代号为“烈焰行动”）、《崇明县2016年秋冬季百日护鸟专项整治行

动》，每项专项整治行动均召开专题会议进行专题布置。到目前为止，全县共开展野外巡查1180多人次，拆除捕鸟网具1920多张。

与此同时，崇明东部地区市属相关单位也先后出动950多人次，清理网具450多张。县林业执法中队还主动联合公安、工商、市野保站等单位，开展联合执法7次，单独执法检查40多次，检查餐饮场所86家。此外，还对崇明东部地区绿神苗圃、四骏苗圃、正大苗圃等原张网捕鸟比较严重的区域，多次上门进行执法检查，形成高压严打态势。

**发挥森防员作用并抓好疫病防控工作。**崇明现有林业森防员130名，主要负责全县15万亩市重点生态公益林的病虫害防治、森林防火、野生动物保护的“三防”工作。其中将野生动物保护纳入森防员职责，是今年提出的新要求，并将生态公益林内张网捕鸟“零”发生，作为其年终考核的一项硬指标。今年以来，全县15万亩公益林中未发生一起捕鸟事件，效果十分明显。

对疫病防控工作，全县共设有市级监测点7个，每个监测点配备一名专职监测员和一名兼职监测员。各监测点绘制了监测区域图，标明日常巡查路线，并规定每天上午7点到9点进行野外监测。当鸟类迁徙高峰季节来临时，还增加了每天下午3点到5点的监测，并如实填写野外监测记录。县站每月至少到站点突击检查一次，检查结果作为年终工作考核依据，从检查结果可知，各站点都能按要求做好野外监测防控工作。今年，县站共上报信息快报181份，上报及时率达100%；组织新增监测人员业务实战培训一次，有50人参加；提前完成市局下达的300只鸟类禽流感样品的采样任务，有效采样计520份。

如今，崇明在野生动物保护工作不断推进的同时，也存在着不少困惑和矛盾：一是执法人员少，执法取证难度大。崇明开放式滩涂湿地面积达到300多万亩、林地面积39.5万亩（其中大部分为经济果林和私人苗圃），由于面广量大，执法人员很难当场抓到违法人员，从而使一些不法分子逃避法律的打击。二是法律滞后，执法缺乏威慑力。目前现有的国家法律、法规仅对国家一级、二级野生动物有明确的处罚标准，而对绝大多数野生动物是没有处罚依据的，只能给予教育，缺乏打击力度，没有威慑力。三是捕鸟成本低，屡禁屡犯。一张2.5米×10米的捕鸟迷网，价格不到20元，且操作方便，从而导致今天查收明天再布网，张网捕鸟现象屡禁不止。四是管辖矛盾。在崇明三岛上，还有市属单位光明集团、上实集团、地产集团等，而县农委委托县林业站开展执法的范围为崇明行政区域，这在执法中也会产生矛盾。五是上海地区尚无森林警察这个警种，鉴于崇明建设21世纪生态岛和禁猎区的特殊需求，建议上级有关部门予以重视增设。

11月21日，崇明县人民政府正式对外宣布，所辖崇明、长兴、横沙三岛设立野生动物保护禁猎区。

新世纪、新形势、新举措，对野生动物保护工作提出了新要求。我们坚信，随着各级政府对野生动物保护工作重视力度的不断加大，百姓保护意识的日益增强，林业站管理工作的尽责到位，一个人与野生动物和谐相处的自然环境必将产生与形成。

孤帆远影碧空尽，唯见长江天际流。落霞与孤鹭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的生动画面，一定会在不远的将来，成为崇明建成世界级生态岛的真实写照。

